

## 编 辑 说 明

一、本选辑编印之目的是为了反映我市编史修志的成果，利于交流、核对和保存苏州地方史志资料，以供领导部门和各有关方面研究参考。

二、本选辑所收资料以1911年至1982年修志时限内有关苏州地方历史的文献、口碑资料、专业志稿、人物传记及其他资料为主，对1911年以前而具有参考价值的未刊史稿、专著和旧志资料，亦酌量选登之。

三、本选辑所载文献资料除加标点和必要的注释外，一般均照录原文，以保存原貌。

四、本选辑系内部资料，所载之文献和稿件，请勿擅自引用，公开发表。

五、我们囿于见闻和限于水平，竭诚欢迎提出补充和订正，以臻详实。

## 目 录

- 记三十年前与圣陶交谊 ..... 顾颉刚 ( 1 )  
《苏州市志·建置隶属》 ..... 市志办《建置沿革》编写组 ( 8 )  
解放前的苏州钱庄业 ..... 苏州市工商银行史志编写组 ( 16 )  
苏州烹饪古今谈 ..... 陈辑明、陆庆祥、钱国盛、张学群 ( 50 )  
哺坊行业志 ..... 苏州市食品公司编志组 ( 82 )  
采芝斋糖果店史 ..... 徐 森 ( 98 )  
黄天源糕团店简史 ..... 陆庆祥 ( 112 )  
叶受和食品商店简史 ..... 吴希礼 ( 117 )  
苏州地区历史疫情资料辑存 ..... 苏州市档案馆编 ( 122 )  
苏州历代书法家 ..... 刘启明 ( 136 )  
苏州家谱联合目录(下) ..... 苏州市图书馆古籍部 ( 164 )  
解放后三十四年苏州市大事记(连载六)  
中共苏州市委办公室  
苏州市档案局编 ( 205 )  
苏州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

# 记三十年前与圣陶交谊

顾颉刚

楷元先生主《新民报》蓉版笔政，藉老友叶圣陶君之介以交于予，强令为文以酬报末。予笑曰：“此殆初至者应纳之税耶？”翌日冬至，复以新著《人和书》馈，见其描写当代人物栩栩然，若呼之而可出者。辄循其体，写予与圣陶童年时事。二十年前，圣陶编集其小说，命曰《隔膜》，予为之序，述往事亦多，兹更作此者，固以补前述之缺遗，而重逢于久别之后，播迁于离乱之际，方寸间有似银幕之映演，凡兹陈迹皆起悲欢，亦有不能自己者在也。

圣陶幼年，与予同居悬桥巷。“悬桥”者，“县桥”之讹。昔日长洲县署在玄妙观之北，今名旧学前，巷口有桥曰县桥，由县桥东行即是巷也。巷有闻人三，明之郑桐庵，清之黄堯圃、洪文卿。《孽海花》既隐洪文卿为金雯青，亦隐悬桥巷为圆峤巷。堯圃之家今为潘氏家祠，圣陶幼时僦居潘祠之西。予家则在祠南，距河，涉板桥至，曰顾家花园。予先世有大来公者，建宅于石子街，而拓其后园至悬桥巷河滨。园中多植山茶，故命名为“宝树”。洪杨兵事中，第宅为某王所据。李鸿章克苏州，王府籍没为官产，改机织局，予族人懦，不竞争也。后园仍为我家有，而荒芜已甚，仅池一区，假山石三四点缀其间。园中房舍亦多为异姓赁购，以故予家与他家杂处。予祖有友张子翀亦得一屋，与予家比邻，其人年六十余，工小楷，初佣书于

上海点石斋，老而归里，设帐于家。光绪二十七年，予九岁，新丧母，读书张氏塾。圣陶是时八岁，亦至。圣陶读《四书》，予读《诗经》、《左传》。师特严，读辍声者戒尺击其案，背诵中绝者戒尺击其头，待童稚如囚犯，以是予虽日与圣陶接席，而谈话之机会乃绝少。一年后，予随父读，遂不与圣陶相见。

又越五年，长元吴三县绅衿以宾兴款设公立高等小学，予与圣陶俱往试。获隽，乃复聚。当科举未罢时，予已略习操觚，吾父欲令观场，而吾祖以为不宜太早。科举速废，予乃无从取得提篮进考场之经验。圣陶告我：渠曾往应试，家中为之系红辫线，示年幼，闻之而羡。校设夏侯桥，离家远，均住宿。而圣陶与予异室，不甚亲，每观其缘附竹竿达凉棚颠，若猱升木，恒自愧弗如。初上音乐课，听风琴声与所唱度来弥发若合符节。圣陶独曰：“琴中任何声均可合七音阶。”后师教他调，果然，以是知其感觉之敏焉。

翌年，圣陶以同等学力试入公立中学，相见又稀。又一年，予亦入中学，是时王君伯祥喜与予及圣陶近，结社作诗钟，或嵌字，或咏物，恒三数日轮出一题。圣陶以好饮，自署曰“泥醉”。社中惟此三人，所作推圣陶最工。又相约习《急就章》，欲驰鹜于隶草之间，亦以圣陶为神似。社初无名，后题之曰“放”，谓尚在蝇鸣蛙唱之下，自谦也。

是时予有所恋，而社交未公开，无由自达其意。圣陶能篆刻，曾倩刻三印，曰“隔花人远天涯近”，曰“想得人心越窄”，均《西厢记》语；曰“网得西施愁杀人”，尤西堂赋中语。印篆或遒劲，或蕴藉。时加摩挲，聊可自慰。至圣陶本身，则未闻其有此种烦闷也。

圣陶佳偶，得于词翰。光复之年，友人王彦龙君成婚，予集宋、明词句为长联，圣陶篆之，圣陶作《贺新郎》词，予楷书为立幅，并悬于洞房。胡铮子女士见而激赏，因询伯祥，“此两君已未婚？”伯祥答以圣陶尚未，遂嘱伯祥偕予作媒，以其兄之子墨林妻之。至于今日，玉芝竟爽，圣陶亦且含饴弄孙，此固当年一词之功哉！

予性贪多务得，泛滥无归，每过书肆，必致留连。伯祥、圣陶既与予善，恒于课毕历数书肆，各求其所欲得。伯祥喜史地，圣陶爱文词，而予乃兼好之。有华培生者曾执业于官书局，略娴版本，予辄就谈，最熟习。又有朱某父子贩江西版书，刻不精而价特廉，予购《随园全集》八十册仅三圆耳。此两家皆在玄妙观中，予等所常至，至则取数册出，至雅聚茶园，且茗且读。茶肆习惯，老茶客可就柜台内饮，予等以至之频，亦咸老客。“公立中学买旧书”，遂有名于当时中学层，实则买旧书者独予等耳。圣陶、伯祥皆好酒，茶肆出则至老万全酒肆。予受祖母之督教，不敢进涓滴，常不往；即往亦惟陪坐食小菜而已。

孙伯南先生宗弼者，圣陶之表兄，治经学及小学，为中学国文教师。继而江苏踵湖北之后，立存古学堂，聘曹叔彦元弼为经学主教，叶鞠裳昌炽为史学主教，邹咏春相保为文学主教，三君者皆翰林也。别聘诸生之有学者为助教，孙先生为经学助教，沈绥成孔修为史学助教，文学助教则予忘之矣。孙先生既任此职，遂辞中学教席，而予等以先生有实学，常至其卧室内听谈学术掌故，不忍与离，因往考存古学堂。惟此校所收，大抵皆三四十岁已有功名人，无十余龄之童子，榜发皆不取。我辈向往心切，常至彼校，继续听孙先生谈。校在沧浪亭

可园，沧浪亭及南园一带遂常印予等之足迹矣。圣陶之写篆文，予之治经学，皆孙先生诱导之。先生为人，坦荡无町畦，黠者谓其易欺，每相凌轹；今日思之，真一教育家也。

是时中学之校长曰监督，庚戌辛亥间吾校之监督为袁叔畲先生希洛，宝山人，学于日本，加入同盟会。归，以假辫发缀瓜皮帽上，无客即光头。先生欲学生从事劳作，辟地种蔬菜，或以天热联名请罢，先生怒，脱冠立赤日中。同学为感动，遂锄地。先生欲以我辈为革命干部，假提倡体育为名，向抚署请领枪枝实习，程抚德全允之，遂排队至军械局，领前膛枪约百枝。学生数目倍于枪，一枪两人共之。自是以后，体育教员邵阳魏旭东先生延晖日率学生至王废基操练。王废基者，旧平江府治，张士诚据之为王府，及明太祖平士诚，夷为平地，清末作巡防营操场者也。初仅日操一二小时，后乃伸展为三四时，他课辄半日不得上。初仅演阵式，后则埋伏冲锋，阵线直展至丛冢间。伯祥以为苦，常避不往，予与圣陶不避也。是时瑞澂为江苏按察使，举行清乡，时以王废基作刑场，予等踏血迹而行，胆滋壮。一日，绞毙囚犯四十余于报恩塔后之较场，予放学后往观，以道远，至时已黄昏，犯人悬绞桩上，远望如列队，予梭行其间，一一相其面。今日思之，转生怖畏。又观决囚，刃下头落，越数秒钟血自腔中喷出，伯祥至掩面不敢观，予洋洋若平时。大抵予等三人，伯祥胆最小，圣陶则得其中焉。

自武汉举义，全国景从。予等在中学渴望江苏之光复，刺促不自宁。以校中得讯迟，组织买报团，日午，则至桂芳阁坐待，上海报至，入手即归学校，传示于众。程抚既以苏州属民军。予等在校编制学团，每夜荷枪实弹巡行，至晓始归卧。月

夜行城墙上，人声尽息，四顾平旷，境畅适至不可喻。是时同学多剪发，而予家古旧，长者坚不许，乃夜中煮粥飨学团，戒之曰：“未剪辫者请勿来！”家中人见彼等至，果皆无辫，知大势如此，始许之。予与圣陶去发戎装，负枪行大街，气至雄也。

予性好游览，星期日辄邀伯祥、圣陶游近郊诸山，楞伽、天平、支硎、狮子、七子等皆至，至则赋诗自怡。予至今能步行七八十里，即以受此训练故。一日，知七子山有香会，会以夜，於旁晚往，香烟缭绕，亦无大可观者。未晓而归，流氓数人尾其后，且行且詈，逼迫发言，寻畔索诈。予等知之，噤不出声，而加急其步伐。是时天无月，手无灯，乡间道路又崎岖，心为之惶惶。及抵胥门，已破晓，乃鸣警捕之，施报复焉。

杨笃生既蹈海，其遗著刊入《民立报》，多鼓吹社会主义文字。圣陶读而善之，向予宣传。予是时适读谭壮飞《仁学》，见其主张冲破一切网罗以达于最平等之境界，许为理想最高之境，而社会主义与之近，因亦倾心焉。光复后江亢虎发起中国社会党于上海，发表文字颇犀利，念种族革命非究竟义，遂寄以同情。冬间陈君翼龙、詹君天雁至苏州组织支部，圣陶邀伯祥与予首先加入。陈君喜曰：“君等来，吾党有知识分子矣！”予慷慨好任事，遂为社会党中坚分子，掌支部文书事，日夜治公，深宵不寐，为祖母所痛恨。而圣陶、伯祥觉党中人物气味不投，相率避去，虽开大会亦不到矣。予愤词之，一时乃有交恶之状。

在中学时，各级均办报。圣陶主五年级报，名《课余》。予主四年级报，名《学艺》。报皆钢笔版油印，同学分任缮写。

中有论说、翻译、诗文、图画诸栏，惟图画用真笔版印。今国画家吴湖帆君，即常在报中作画者也。时张聿光在上海《时事新报》作漫画，能表见其才气，湖帆效之，署名“韦先”，书稍草宛然聿光字。而圣陶学李叔同魏碑体亦特肖。是时苏曼殊发表《断鸿另雁记》于《太平洋报》，南社诸人，若宁太一、景耀月、姚鼐维、柳亚子常发表诗文于《民立报》，圣陶恒钞集之，以是所作最有时下风。中学英文课，读《莎氏乐府本事》及伊尔文《见闻杂记》，圣陶恒以吾国古诗体译其中诗辞，载于《课余》，盖亦仿曼殊之《文学因缘》焉。

圣陶读樊山《璧云曲》，倾慕贾璧云甚。是时贾郎演剧于上海大舞台，我辈屡生末由一睹。每告予：“此最恨事。”民国元年春，我等偶得数金，便相约作沪上游。是时同学陆慰萱君服务军部，颇得意，予与圣陶往依之。慰萱亦好观剧，排日邀至剧院，多年馋渴为之一解。所见璧云首一剧为《卖油郎独占花魁》，婀娜轻盈之态，圣陶心醉当逾于予。又得见《蒙古风云》剧，演哲布尊丹巴独立事，布景妙肖，心目为开。自后予入北京大学，以听戏为常课，伏脉盖在是也。沪宁车中，圣陶望两旁林田旋转，得句曰：“车急转平畴”，归而足成两律。其后予在津浦夜车中为诗，有句曰“月白欲浮圃”，圣陶亦拊掌称善。

信手写来，已得数千言。予此行匆匆而来，亦将匆匆而去，既无余暇作长文，且《新民报》亦非登载长文之地，遂止于此。圣陶去年五十，予未致函申祝，今即以此补过。其中所述，琐屑噜嗦，幸楷元先生修削之！

## 后记：

1944年，汤吉禾任齐鲁大学校长，多次写信与顾颉刚先生，请他回齐大仍任国学研究所主任（1939年9月至1941年6月顾师曾在齐大任此职）。顾师为了想将以前标点《二十四史》的工作继续下去，允暂去一二月，遂于11月15日去成都，翌年1月25日返回重庆。顾师此文即是这一时期写的。其写作经过，1944年日记中有以下记载：

12月20日 王楷元来。

12月21日 看王楷元《人和书》。

12月22日 王楷元来。

12月23日 《新民报》一文讫。《新民报》文为《记三十年前与圣陶交谊》，约三千余字。

这些记载与文首所述完全相符。顾师所记他与叶老幼年的深厚真挚的交谊，以及顾师辛亥革命前后亲身的经历和见闻，都是难得的苏州史志的珍贵资料。抗战时成都的《新民报》，当时苏州是看不到的，到现在又四十余年过去了，此报更难觅到。为此抄录出来交《苏州史志资料选辑》重新发表。

王煦华 1986.6.15.

## 《苏州市志·建置隶属》

市志办《建置沿革》编写组

商末，我国西北地区姬姓周氏族首领古公亶父之子泰伯、仲雍，避位让贤，从陕西岐山下的周原，千里南奔，来到长江下游南岸的梅里（今江苏无锡县梅村），与当地土著居民结合，建立了带有部落性质的“勾吴之国”。这是苏州一带称吴的最早记载。

公元前11世纪中叶，周灭商，实行分封制。周武王寻得已在吴地为君主的泰伯、仲雍五世孙周章，封其为诸侯。“勾吴”遂成为诸侯国，正式纳入西周版图。

周简王元年（公元前585年），寿梦继位称王，吴国始有确切纪年。从寿梦起，吴国国势日盛，并开始与中原各国交往，跻身大国争霸的行列。

周灵王12年（公元前560年），吴国君位传至二十世孙诸樊，国都南迁至今苏州城址。周敬王6年（公元前514年）阖闾继位，命大臣伍子胥在诸樊所筑城邑的基础上扩建大城，周长四十七里二百一十步二尺（约合今制23.9公里），名阖闾城。

周元王3年（公元前473年），越灭吴，吴地悉归越国所有。显王35年（公元前334年），楚灭越，吴、越之地尽属楚。楚考烈王元年（公元前262年），楚相春申君黄歇被封于江东，吴地遂成为春申君封地。

战国末年，秦国在其辖境行郡县制，随着占领区的扩大，郡县制进一步推行。秦始皇24年（公元前223年），秦将王翦俘

楚王负刍，以长江以北楚国之地建楚郡。次年，王翦逐次攻取楚国在长江以南之地，遂将楚郡分为九江、障、会稽三郡。26年（公元前221年），秦统一中国，正式在全国推行郡县制，分天下为三十六郡，吴地属会稽郡。郡治在吴国故都（即今苏州城址）。并以郡治所在地设吴县，为所辖二十六县之首邑，吴县之得名自此始。秦二世元年（公元前209年），项梁、项羽在吴县起兵反秦。秦亡后，楚汉相争中项羽自立为西楚霸王，领梁、楚等九郡，会稽郡亦属楚。

汉高祖5年（公元前202年），刘邦攻灭项羽，汉将灌婴乘胜过江，攻破吴县，略定会稽。同年，刘邦封韩信为楚王，会稽等郡属楚王封地。次年刘邦降韩信为淮阴侯，分其封地东部会稽等三郡五十二城改建荆国，以其从兄刘贾为荆王，领会稽郡，都吴。11年（公元前196年）英布反汉，杀刘贾占领荆国封地。次年平定英布之叛，废荆国仍复为会稽郡。同年刘邦封刘濞为吴王，会稽郡遂属吴国封地。文帝前元9年（公元前171年），故鄣郡并入会稽郡，郡治一度由吴县移至故鄣（今浙江安吉县与长兴县之间），7年后复治吴县。景帝3年（公元前154年），刘濞谋叛伏诛，废吴国，复为会稽郡，领县二十四，吴县仍为首邑。

元封5年（公元前106年），汉武帝为加强对地方的控制，分全国为十三州部，每州设刺史一人。会稽郡属扬州刺史。其时之州尚不属正式行政建置。

公元9年，王莽篡位建新朝，改吴县为泰德县。王莽新朝复灭后，东汉光武帝于建武元年（公元25年）复改泰德县为吴县。顺帝时因会稽郡幅员辽阔，不便管理，遂于永建四年（公元129年）析郡地东北部另置吴郡，西南部仍为会稽郡。新置

之吴郡领县十三，吴县为首邑，郡治在吴县，而会稽郡治则徙往山阴。

东汉末年军阀混战，兴平2年（公元195年），孙策部将米治攻占吴郡，入城领太守事，自此吴地一直属三国孙吴政权。领县十五，吴县为首邑。孙皓宝鼎元年（公元266年），从吴郡中划出阳羡、余杭等五县与丹阳郡的数县另置吴兴郡。至西晋时，吴、丹阳、吴兴三郡号称“三吴”。

太康元年（公元280年），西晋灭吴统一全国，分天下为十九州，吴郡属扬州刺史。四年（公元283年）分吴县之虞乡置海虞县。东晋咸和元年（公元326年），成帝封其弟司马岳为吴王，改吴郡为吴国，置内史行太守事。其后司马岳虽徙封琅琊王，但吴国之名却一直延续到东晋末。

南朝刘宋武帝永初2年（公元421年），废吴国之名复称吴郡。南朝政府曾在南方广置侨州侨郡，宋孝武帝大明7年（公元463年），以吴郡属侨置南徐州。次年仍隶扬州。萧梁天监6年（公元507年），析吴郡地置信义郡。大同年间（公元535—545年）置昆山县，隶信义郡，大同6年（公元540年）改海虞县为常熟县，从此昆山、常熟二县得名。太清3年（公元549年），侯景作乱攻陷郡城，改吴郡为吴州。次年又恢复原置。陈武帝永定2年（公元558年）割吴郡所属海盐、盐官、前京三县置海宁郡；后又割钱唐、富阳、新城等县置钱塘郡；割建德、寿昌、桐庐等县属新安郡。吴郡辖地骤减，仅领吴、昆山、常熟、嘉兴四县。祯明元年（公元587年），析扬州地增置吴州，以原属扬州的吴郡、钱塘郡等改隶吴州，于是吴州、吴郡、吴县三级治所同驻一城。

隋朝建立后，变州、郡、县三级制为州、县两级。开皇

年（公元589年）灭陈后废吴郡建置，以城西有姑苏山之故，易吴州为苏州，这是苏州得名之始。下辖吴、昆山、常熟、乌程、长城五县。11年（公元591年），因反叛骚乱频繁，危及苏城安全，故杨素于苏城西南横山（七子山）与黄山之间另筑城廓，州、县治悉移新廓，至今该处地名仍称新郭。大业元年（公元605年），复苏州为吴州，3年（公元607年）又改州县制为郡县制，吴州复称吴郡。

唐武德4年（公元621年）复吴郡为苏州，领吴、昆山、常熟、乌程四县。7年（公元624年）将隋代迁出的州、县治迁回原址，次年又裁撤嘉兴县并入吴县，吴县领地有所扩大。贞观元年（公元627年）分全国为十道，苏州属江南道。武则天万岁通天元年（公元696年），因吴县地宽人庶，遂析其东南地另置长洲县，以城西南旧有长洲苑，故名。开元21年（公元733年）分江南道为江东、西二道，苏州属江东道，道、州及吴、长二县治所均驻苏城。天宝元年（公元742年）改苏州为吴郡，乾元元年（公元758年）复称苏州，并改隶浙西道，节度使署也驻苏城。2年（公元759年）废长洲县置长洲军，大历12年（公元777年）仍复为县，同时将原嘉兴地从吴县划出复为嘉兴县。13年（公元778年）因苏州人口繁富，被升为江南地区唯一的雄州，领吴、长洲、嘉兴、海盐、常熟、昆山、华亭等七县一百九十四乡。

唐末各路武装力量争夺苏州，一度为张雄所据，改为天成军。光化元年（公元898年）最终为钱镠所得，成为吴越国的领地，改称中吴府。后梁开平3年（公元909年），钱氏分吴县南部地另置吴江县，吴江建县自此始。后唐同光2年（公元924年），钱又奏请升中吴府为中吴军，设节度使，领常、润等

州，直至宋初未有变易。

宋太祖开宝8年（公元975年），钱氏改中吴军为平江军，隶江南道。太平兴国3年（公元978年）吴越纳土归宋，恢复苏州建置，转属浙西路转运使。政和3年（公元1113年）敕升苏州为平江府，属江南道浙西路，于是苏州又有平江之称。宣和5年（公元1123年）置浙西提举司，建炎4年（公元1130年）置浙西提点刑狱司，治所均在平江城。

元代始行行省制。至元12年（公元1275年）设江淮行省，置浙西路军民宣抚司，次年即改宣抚司为平江路，属江淮行省。18年（公元1281年）升平江路为达鲁花赤（蒙语长官之意）总管府。元贞元年（1295年）升昆山、常熟、吴江、嘉定四县为州。元末至正16年（公元1356年）张士诚入据平江，建大周政权，一度改称隆平府，次年张士诚接受元朝封册，复改为平江路。

朱元璋吴元年（公元1367年），徐达攻灭张士诚，改平江路为苏州府，隶江南行中书省。洪武2年（公元1369年）敕降昆山、常熟、吴江、嘉定四州复为县。8年（公元1375年）割扬州府所属崇明县归苏州府，是时共领吴、长洲、昆山、常熟、吴江、嘉定、崇明七县。永乐19年（公元1421年）迁都北京，南京成为陪都，以江南为南直隶省，苏州府属之。弘治10年（公元1497年）析昆山、常熟、嘉定三县地置太仓州，领崇明县，属苏州府。直至明末，未有改变。

入清以后改南直隶为江苏省，置左、右两布政使。苏州仍称府，属县不变，隶右布政使。顺治18年（公元1661年）将右布政使自江宁移驻苏州。雍正2年（公元1724年）析长洲县地置元和县，析常熟县地置昭文县，析昆山县地置新阳县，析吴

江县地置震泽县。又析太仓州地置镇洋县，析嘉定县地置宝山县，同时升太仓州为宜兴州，辖镇洋、嘉定、宝山、崇明四县，而苏州府则领吴、长洲、元和、常熟、昭文、昆山、新阳、吴江、震泽九县。3年（公元1725年）分江苏省为安徽、江苏两省，于是江苏巡抚、江苏布政使、苏州府治和长、元、吴三县县治同驻苏州一城。13年（公元1735年）分吴县、东山等地置太湖厅，属苏州府。咸丰10年（公元1860年）太平天国李秀成进驻苏州，以苏州为省会，建苏福省，实行省、郡、县三级制。同治2年（公元1863年）清军攻陷苏州，恢复建置如旧。光绪32年（1906年）以太湖西山置靖湖厅，隶苏州府。苏州一府领九县二厅，直至清亡。

清宣统3年（1911年）10月10日（公历，以下同），辛亥革命爆发。11月5日，苏州宣布独立，原江苏巡抚程德全自称苏军都督，设都督府于苏州。12月3日，改苏军都督为江苏都督，实行军民合治，称中华民国革政府江苏都督府，府所设苏州。

民国元年（1912年）1月，废苏州府，复将长洲、元和二县及太湖、靖湖二厅并入吴县，同时将震泽县并入吴江县，昭文县并入常熟县，新阳县并入昆山。从此，地名称苏州，建置称吴县。民国3年（1914年），实行省、道、县官制，分一省为数道，于苏、常之地设苏常道，治所苏州，吴县属之。民国16年（1927年）4月，国民政府建都南京，江苏省会迁至镇江，废道，实行省、县二级制。同年6月，成立苏州市政筹备处。次年11月，县、市分治，在苏州市政筹备处基础上，正式建立苏州市。民国19年（1930年）5月，江苏省政府以紧缩开支为由，又撤销苏州的市级建置，复并入吴县。

民国22年（1933年），江苏省分区设置行政督察专员公署，作为省的派出机构，吴县属于第三区，区署设苏州。同年十二月，第三区改称无锡区，区署置无锡。民国25年（1936年），无锡区改称第二区，仍隶吴县。

民国26年（1937年），日本帝国主义发动侵华战争，11月19日，苏州沦陷。次年5月，日伪江苏省政府在苏州成立，管辖苏南地区十六个沦陷县城，吴县属之。

民国29年（1940年），中国共产党在苏南东路地区领导坚持抗日，建立抗日民主政权。将东路地区先后划分为三个级六个行政区，苏州均隶属于苏南第一行政区督察专员公署。9月，苏州县人民抗日自卫会在常熟东塘市成立。次年2月，苏州县政府成立，苏州县人民自卫会撤销。由于日伪残酷清乡，民主政权相继撤销。至民国34年（1945年）7月，在苏西北行政办事处的基础上，吴县抗日民主政权恢复成立。

民国34年（1945年）8月，抗日战争胜利，伪江苏省消亡，国民政府还都南京。苏州仍称吴县，隶属江苏省江南行署。后江南行署撤销，又隶属第二行政区督察专员公署，直至解放。

1949年4月27日，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三野战军第十兵团入城，苏州解放。划苏州为市，连同吴、常熟、昆山、吴江、太仓五县均隶属于苏州行政区专员公署。苏州专署及吴县县政府一直驻苏城。1950年10月，苏州行政区专员公署改称为苏州市专员公署，苏州市改由驻在无锡的苏南行政公署直辖。

1953年1月，苏南、苏北两行署合并为江苏省，调整专区及市、县区划，苏州市专员公署改称为江苏省苏州专员公署，苏州市从苏州专员公署划出，为省辖市。1958年7月，苏州市

划归苏州专区。1962年6月，苏州复为省直辖市，并自始与苏州专区一直并立。同年1月，析常熟、江阴地置沙洲县，属苏州专区，1970年，苏州专区改称为苏州地区。

1983年3月1日，江苏省实行市管县新体制。撤销苏州地区，撤销常熟县，改设常熟市。将原属苏州地区的江阴、无锡二县划归无锡市，吴县、吴江、昆山、太仓、沙洲、常熟划归苏州市。苏州市领五县一市。